

中信保诚景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四季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01 月 22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01 月 21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基金简称 | 中信保诚景泰债券 |
| 基金主代码 | 006583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8 年 12 月 26 日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5,127,864.85 份 |
| 投资目标 |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精选的流动性好、风险低的债券，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和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
| 投资策略 | <p>1、资产配置策略</p> <p>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债券、现金各自的长期均衡比重，依照本基金的特征和风险偏好而确定。本基金定位为债券型基金，其资产配置以债券为主，并不因市场的中短期变化而改变。在不同的市场条件下，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环境、市场估值水平、风险水平以及市场情绪，在一定的范围内对资产配置调整，以降低系统性风险对基金收益的影响。</p> <p>2、债券投资策略</p> <p>（1）类属资产配置策略</p> <p>在整体资产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通过考量不同类型固定收益品种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税收等因素，研究各投资品种的利差及其变化趋势，制定债券类属资产配置策略，以获取债券类属之间利差变化所带来的潜在收益。</p> <p>（2）普通债券投资策略</p> <p>对于普通债券，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目标久期及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采用目标久期控制、期限结构配置、信用利差策略、相对价值配置、回购放大策略等策略进行主动投资。</p> |

1) 目标久期控制

本基金首先建立包含消费物价指数、固定资产投资、工业品价格指数、货币供应量等众多宏观经济变量的回归模型。通过回归分析建立宏观经济指标与不同种类债券收益率之间的数量关系,在此基础上结合当前市场状况,预测未来市场利率及不同期限债券收益率走势变化,确定目标久期。当预测未来市场利率将上升时,降低组合久期;当预测未来利率下降时,增加组合久期。

2) 期限结构配置

在确定债券组合的久期之后,本基金将采用收益率曲线分析策略,自上而下进行期限结构配置。具体来说,本基金将通过对央行政策、经济增长率、通货膨胀率等众多因素的分析来预测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可能变化,从而通过子弹型、哑铃型、梯形等配置方法,确定在短、中、长期债券的投资比例。

3) 信用利差策略

一般来说,信用债券的收益率主要由基准收益率与反应信用债券信用水平的信用利差组成。本基金将从宏观经济环境与信用债市场供需状况两个方面对市场信用利差进行分析。首先,对于宏观经济环境,当宏观经济向好时,企业盈利能力好,资金充裕,市场整体信用利差将可能收窄;当宏观经济恶化时,企业盈利能力差,资金紧缺,市场整体信用利差将可能扩大。其次,对于信用债市场供求,本基金将从市场容量、信用债结构及流动性等几方面进行分析。

4) 相对价值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对市场上同类债券的收益率、久期、信用度、流动性等指标进行比较,寻找其他指标相同而某一指标相对更具有投资价值的债券,并进行投资。

5) 回购放大策略

本基金将在控制杠杆风险的前提下,适当地通过回购融资来提高资金利用率,以增强组合收益。

3、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基本面的深入调研分析,结合发行人资产负债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经营稳定性以及债券流动性、信用利差、信用评级、违约风险等的综合评估结果,选取具有价格优势和套利机会的优质信用债券进行投资。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的定价受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标的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多种因素影响。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支持证券的交易结构

| | | |
|-----------------|--|--------------|
| | <p>风险、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和利率风险等进行分析，采取包括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曲线策略、预期利率波动率策略等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投资于资产支持证券。</p> <p>5、国债期货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投资国债期货。本基金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流动性和风险收益特征，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对国债期货和现货的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最大限度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委托财产的长期稳定增值。</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可以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或相关公告中公告。</p> |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与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 |
| 基金管理人 |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中信保诚景泰债券 A | 中信保诚景泰债券 C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006583 | 006584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 4,488,004.15 份 | 639,860.70 份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 - |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主要财务指标 | 报告期（2020 年 10 月 0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
| | 中信保诚景泰债券 A | 中信保诚景泰债券 C |
|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 157,492.40 | 10,671.35 |
| 2. 本期利润 | 206,985.78 | 17,519.31 |
|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416 | 0.0446 |
|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4,990,804.54 | 705,824.96 |
|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1120 | 1.1031 |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

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信保诚景泰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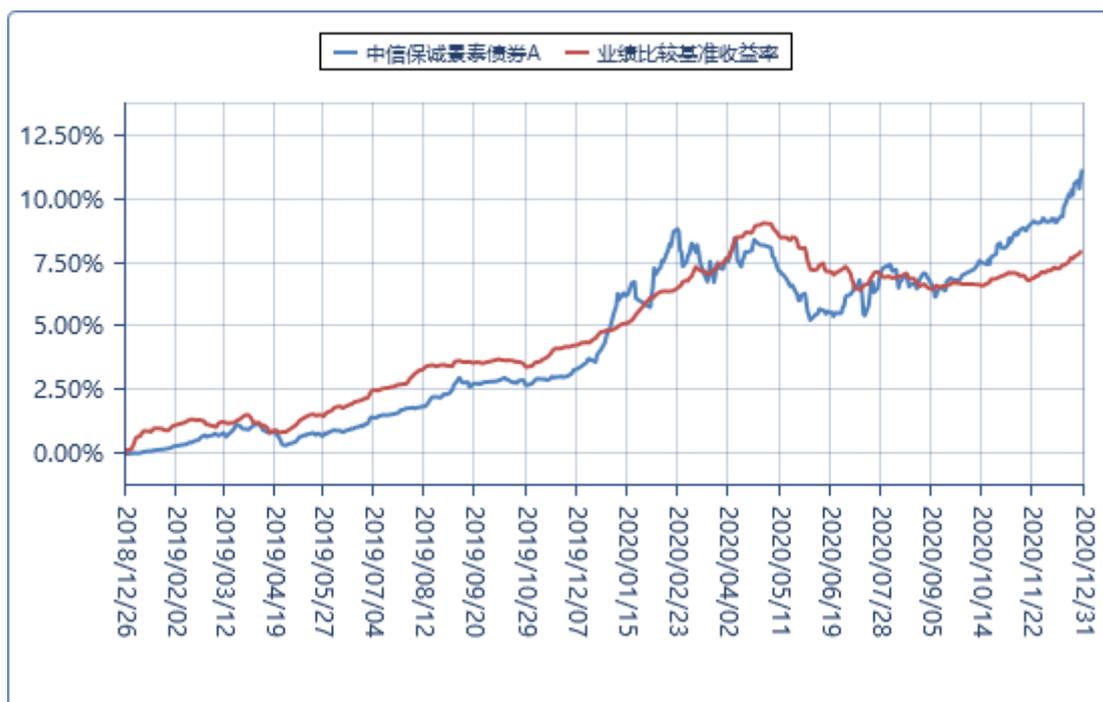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 ① |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3.89% | 0.16% | 1.21% | 0.05% | 2.68% | 0.11% |
| 过去六个月 | 5.13% | 0.19% | 0.63% | 0.06% | 4.50% | 0.13% |
| 过去一年 | 6.33% | 0.23% | 2.97% | 0.09% | 3.36% | 0.14%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 11.20% | 0.16% | 7.97% | 0.07% | 3.23% | 0.09% |

中信保诚景泰债券 C: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 ① |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3.79% | 0.16% | 1.21% | 0.05% | 2.58% | 0.11% |
| 过去六个月 | 4.93% | 0.19% | 0.63% | 0.06% | 4.30% | 0.13% |
| 过去一年 | 5.90% | 0.23% | 2.97% | 0.09% | 2.93% | 0.14%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 10.31% | 0.16% | 7.97% | 0.07% | 2.34% | 0.09%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信保诚景泰债券 A:



中信保诚景泰债券 C: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 杨立春 | 本基金基金经理 | 2020 年 01 月 03 日 | - | 9 | 经济学博士。曾任职于江苏省社会科学院，担任助理研究员。2011 年 7 月加入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固定收益分析师。现任信诚双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新锐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保诚景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旺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信诚至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注：1. 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信保诚景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信保诚景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管理，规范基金运作。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以及公司拟定的《信诚基金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行动实际落实公平交易管理的各项要求。各部门在公平交易执行中各司其职，投资研究前端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交易环节加强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利用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相关程序，及其它的流程控制，确保不同基金在一、二级市场同一证券交易时的公平；公司同时不断完善和改进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在事后加以了严格的行为监控，分析评估以及报告与信息披露。当期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与其它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交易(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随着疫情逐步得到控制,经济活动得以恢复,下半年以来,海内外主要经济体的经济指标快速修复,但美国大选的不确定性、欧美疫情恶化等冲击因素犹存,导致全球经济复苏的进程波折不断。四季度以来,国内经济整体表现出色,工业生产和消费数据均有超预期表现,经济向潜在增速回归。在经历了杠杆率普遍上行之,下半年的信用扩张力度出现了边际弱化,基本面修复斜率放缓,随着社融四季度见顶,CPI 数据回落,在经济弱修复、宽信用放缓、货币政策维稳的动态平衡格局下,央行货币政策有望正常化。

四季度以来债市走势震荡,长端利率收益率先上后下,信用债市场由于信用事件的冲击,中低资质个券出现了明显的估值和流动性压力。随着宏观经济稳步复苏,市场对资金面以及货币政策继续收紧的担忧也在上升,9月以来,资金面整体保持紧平衡状态,利率维持高位震荡。11月受永煤信用风险事件的冲击,信用收益率大幅上行,央行随后大量投放逆回购、MLF 呵护资金面,防止流动性分层现象加剧。进入12月份,央行维持宽松货币,各期限资金利率均保持在历史极低位,资金面大幅宽松。随着流动性的明显缓和,政策层面的宽松态度得到确认,收益率曲线的短端开始下探,并进而带动长端利率出现松动并显著下行。信用债流动性分层现象明显,短久期高等级品种收益率维持低位,利差继续收窄,而存在信用瑕疵的中低等级品种利差继续走阔,到期收益率居高不下。

2021年经济进入复苏下半场,经济结构向消费倾斜、高宏观杠杆率叠加疫情冲击影响,预计经济走势前高后低,到年底再度迎来基本面下行压力。展望全年,海外经济恢复的方向比较确定,但力度可能不会太强。而海外疫情导致产能下行叠加国内经济内生动力增强,出口仍有望保持强劲,但对中国经济的贡献将有所下降。投资增速整体向上,其中制造业投资在盈利、疫苗等因素支撑下有望实现高增长,但房地产短期有韧性、中期下行,基建保持温和增长态势。消费在收入预期提高、海外消费回流等因素推动下仍有支撑,但消费增长很难恢复到疫情前的水平。预计2021年基本面演变将呈现经济增速受制约、通胀趋于温和回升等特点,债市之前面临的不利局面将得以好转。

2021年1季度经济预计温和复苏,叠加疫苗加速问世、海外需求复苏,全球补库存周期共振,经济复苏有望延续,市场风险偏好可能有所抬升。短期来看,央行流动性超额续作的呵护态度,叠加新冠病毒变异等事件的冲击,以及部分地区限电限产导致的工业生产景气度有所回落均有利于债市。中长期看,年内基本面数据转好,调结构重回主线,控宏观杠杆率、信用收缩等政策退出有序推进,随着社融见顶,宏观数据回落得到验证,债市机会或逐渐明朗。从利率债供需结构看,2021年一季度国债到期规模较大,净融资规模将有所回落。加上疫情显著好转,叠加明年稳增长诉求减弱以及财政部对于均衡发行节奏的要求,2021年全年以及一季度国债、地方政府债供给压力整体均较2020年有所缓解,从而对债市带来的冲击相对减弱。此外,2021年地方债超长端供给结构也会有所改善,10年及以上超长期利率债供给压力较今年会有所缓解。从需求角度看,银行配债压力缓解,配债空间回升;保险机构保费明年开门红,对长端利率债需求更加强烈、非标转标促使信托加大配置力度;人民币汇率升值、中美利差走高以及国债纳入 WGBI 指数等因素影响下,将进一步加大外资对国内债市的配置吸引力。

信用债方面,2020年下半年以来,随着经济向纵深复苏,非金融企业季度净利增速大幅回升,预计企业整体盈利将继续修复,但行业分化格局短期恐难有好转。虽然在金融委定调、国资委发声和央行呵护下,11月份的永煤信用事件对市场的流动性冲击有所缓解,但国企信仰已大幅削弱并可能引致信评体系重塑,随着国企信用风险事件越来越多,单纯依靠外部支持判断国企是否可以刚兑的思路准确性可能逐渐下降,更需结合内外部因素判断国企发行人自身资质,对于盈利差、现金流弱、子强母弱、地方经济乏力的国企发行人需保持谨慎。

权益方面,虽然疫情有所反复,但随着疫苗逐渐投入使用,国内外经济处于正常复苏通道。考虑到经济修复仍然强劲,企业盈利能力好转,叠加春季行情,市场风险偏好显著抬升。结合政策基调,可继续精选优质标的,平衡顺周期主线与消费、科技的仓位配置,关注个券性价比和正股基本面。鉴于结构性行情的特征,择券的重要性上升,可围绕以下思路展开配置:1) 政策导向,符合“十四五规划”方向,如自主可控、科技国产替代进口等;2) 业绩支撑较强或边际修复较快,景气持续处于高位或者边际

改善的行业，如新能源车产业链、光伏板块、iPhone 产业链；3) 优质金融品种，以及转债估值低有安全边际或者纯债替代的低价品种。此外，对于转股溢价率较低，价格较高的核心标的，需关注正股走势并及时兑现收益，积极控制回撤。

报告期内景泰规模较小，信用债投资面临诸多限制，目前组合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利率债和转债。四季度以来组合久期有所抬升，长久期利率债和转债仓位均有增加。组合未来会视规模变动情况，适度增加信用债投资，提高静态收益水平。利率债方面，考虑到基本面对债市逐渐好转，未来会适度参与中长端利率，波段操作。权益资产方面，考虑到经济修复仍然强劲，企业盈利能力好转，叠加春季行情下权益热度回升，权益资产性价比整体较优。鉴于结构性行情的特征，择券的重要性大于仓位，可围绕业绩稳定、政策导向、安全边际等择券思路展开配置。杠杆方面，考虑到未来流动性大幅收紧的概率较低，资金面整体较为稳定，组合可维持适度杠杆，赚取息差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中信保诚景泰债券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8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1%；中信保诚景泰债券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7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2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自 2020 年 1 月 23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自 2020 年 2 月 2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不足二百人，已经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以上。本基金管理人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进行了报告并提交了解决方案。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权益投资 | - | - |
| | 其中：股票 | - | - |
| 2 | 基金投资 | - | - |
| 3 | 固定收益投资 | 5,363,581.00 | 92.93 |
| | 其中：债券 | 5,363,581.00 | 92.93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4 | 贵金属投资 | - | - |
| 5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6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7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329,485.93 | 5.71 |
| 8 | 其他资产 | 78,525.06 | 1.36 |
| 9 | 合计 | 5,771,591.99 |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投资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 序号 | 债券品种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国家债券 | 3,900,750.50 | 68.47 |
| 2 | 央行票据 | - | - |
| 3 | 金融债券 | 711,934.00 | 12.50 |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711,934.00 | 12.50 |
| 4 | 企业债券 | 124,812.50 | 2.19 |
| 5 |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 - |
| 6 | 中期票据 | - | - |
| 7 | 可转债（可交换债） | 626,084.00 | 10.99 |
| 8 | 同业存单 | - | - |
| 9 | 其他 | - | - |
| 10 | 合计 | 5,363,581.00 | 94.15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 序号 | 债券代码 | 债券名称 | 数量（张）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020366 | 20 贴债 33 | 20,000 | 1,979,200.00 | 34.74 |
| 2 | 019640 | 20 国债 10 | 14,600 | 1,458,248.00 | 25.60 |
| 3 | 018006 | 国开 1702 | 6,800 | 691,832.00 | 12.14 |
| 4 | 019547 | 16 国债 19 | 3,000 | 279,570.00 | 4.91 |
| 5 | 010504 | 05 国债(4) | 1,750 | 183,732.50 | 3.23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投资国债期货。本基金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流动性和风险收益特征，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对国债期货和现货的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最大限度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委托财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声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没有超过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 序号 | 名称 | 金额（元） |
|----|---------|-----------|
| 1 | 存出保证金 | 433.42 |
| 2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3 | 应收股利 | - |
| 4 | 应收利息 | 62,310.16 |
| 5 | 应收申购款 | 15,781.48 |
| 6 | 其他应收款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78,525.06 |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 序号 | 债券代码 | 债券名称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128110 | 永兴转债 | 94,158.00 | 1.65 |
| 2 | 123053 | 宝通转债 | 55,785.00 | 0.98 |
| 3 | 128010 | 蔚蓝转债 | 48,191.50 | 0.85 |
| 4 | 113029 | 明阳转债 | 46,377.00 | 0.81 |
| 5 | 128095 | 恩捷转债 | 43,944.00 | 0.77 |
| 6 | 128109 | 楚江转债 | 35,706.00 | 0.63 |
| 7 | 113543 | 欧派转债 | 28,054.50 | 0.49 |
| 8 | 123049 | 维尔转债 | 15,790.40 | 0.28 |
| 9 | 123022 | 长信转债 | 14,462.00 | 0.25 |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投资，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 项目 | 中信保诚景泰债券 A | 中信保诚景泰债券 C |
|---------------------------|--------------|------------|
|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5,739,559.39 | 258,366.09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332,423.83 | 471,747.90 |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1,583,979.07 | 90,253.29 |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4,488,004.15 | 639,860.70 |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无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 投资者类别 |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 | | | |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 | 序号 |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 期初份额 | 申购份额 | 赎回份额 | 持有份额 | 份额占比 |
| 机构 | | | | | | | |
| 个人 | 1 | 2020-12-08 至 2020-12-31 | 789,702.28 | 260,806.28 | - | 1,050,508.56 | 20.49% |
| 产品特有风险 | | | | | | | |
| <p>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p> <p>(1)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 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p> <p>(2)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p> <p>(3)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p> <p>(4)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p> <p>(5)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p> | | | | | | | |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信保诚景泰债券型基金相关批准文件
- 2、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3、中信保诚景泰债券型基金基金合同
- 4、中信保诚景泰债券型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本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 9 层。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citicprufunds.com.cn。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01 月 22 日